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3-108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12月19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了《对安徽省认定机构2023年认定报备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池州东升”）被列入安徽省认定机构2023年认定报备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2334004391，发证日期：2023年11月30日，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的有关规定，池州东升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将连续三年（即2023年、2024年、2025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次池州东升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0日